

##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盐酸莫西沙星及硫酸氢氯吡格雷项目

### 取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下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批件号：2016L08995、2016L0815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经国家药监局审查，公司申报的盐酸莫西沙星片和硫酸氢氯吡格雷片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规定，同意进行临床试验。

药物名称	剂型	规格	注册分类
盐酸莫西沙星片	片剂	0.4g	原化学药品第6类
硫酸氢氯吡格雷片	片剂	75mg	原化学药品第6类

盐酸莫西沙星片，适用于治疗患有上呼吸道和下呼吸道感染的成人（ $\geq 18$ 岁），如：急性鼻窦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社区获得性肺炎，以及皮肤和软组织感染。

硫酸氢氯吡格雷片，适用于预防和治疗因血小板高聚集状态引起的心、脑及其它动脉的循环障碍疾病。

公司取得盐酸莫西沙星片及硫酸氢氯吡格雷片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后，将按照国家临床试验的要求尽快组织实施临床试验工作，待试验成功后申请相关品种的生产批件。试验进度及结果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对相关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